

扫描二维码
关注本报APP

《习近平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五次峰会上的讲话》单行本出版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习近平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五次峰会上的讲话》单行本，已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即日起在全国新华书店发行。该书收录了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五次峰会第一阶段会议上的讲话《勠力战疫 共创未来》和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利雅得峰会“守护地球”主题边会上的致辞。

增速提速

我国前11个月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1.8%

详见七版▶

中共中央印发《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全文如下。

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法治社会建设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信仰法治、公平正义、保障权利、守法诚信、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主义法治社会，是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重要举措。党的十九大把法治社会基本建设确立为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目标之一，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任务艰巨。为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制定本纲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保障人民

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保障人民

权利，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筑牢坚实法治基础。

(二)主要原则。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尊重和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坚持权利与义务相统一；坚持法治、德治、自治相结合；坚持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

(下转第四版)

我省公布“2020年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名单” 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总数突破2100家

认真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精神

本报讯 记者孔爱群报道 12月7日，省科技厅正式公布了“2020年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名单”。名单显示，今年，我省新增雏鹰企业1884家，新增瞪羚企业141家，新增潜在种子独角兽企业4家。另外，有22家辽宁省新型研发机构和4家辽宁省离岸(域外)创新中心随名单一

同公布。

按照《辽宁省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评价办法(试行)》规定，雏鹰企业是指注册时间不超过10年，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在某一细分领域取得突破，未来具有较高发展潜力，得到市场认可的创新型企业；瞪羚企业是指注册时间20年内，表

现出成长速度快、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等特征，营收或人员增长率及科技活动投入强度达标的企业；独角兽企业则指注册时间在10年内，具有平台、跨界等属性，表现出颠覆式创新、爆发式成长、竞争优势强、未来价值大等特征，获得过较大数额私募投资的未上市企业。

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动能的杰出代表，具备成长速度快、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等特征。近

几年，省科技厅等省直部门，联合各市加快培育壮大科技型企业，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计划，出台了《辽宁省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方案》和《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建设工作指引》，以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为基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项目支持、平台构建、资金奖补等方式，引导科技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取得了显著成效。

(下转第七版)

省公安厅推出30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新举措 对审批事项“再瘦身”最大限度便民利企

人人都是营商环境 个个都是开放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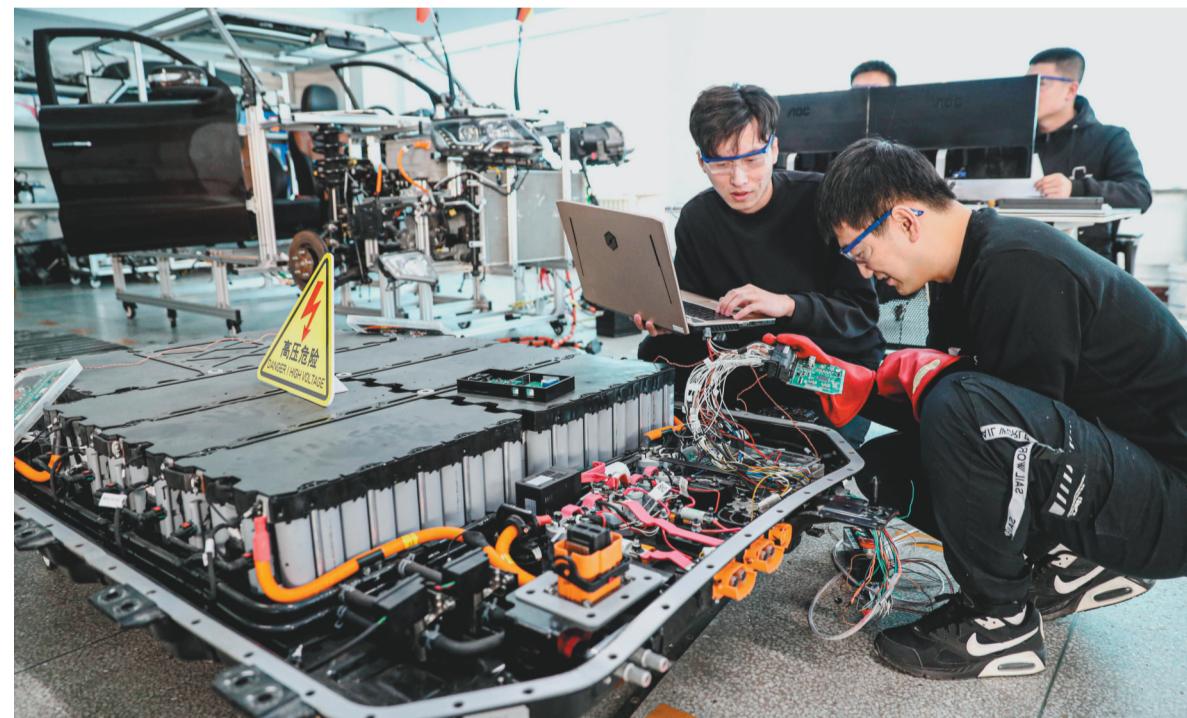
本报讯 记者刘乐报道 “辽宁公安对现有的审批事项进行‘再瘦身’，能压缩的再压缩、能精简的再精简、能公开的全公开，努力在原有基础上实现新突破，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和企业……”12月7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了新闻发布会，省公安厅发布介绍全省公安机关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30项新举措有关情况。

此次推出的30项新举措是辽宁公安机关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精神，实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实际行动。针对群众和企业办事中遇到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和最盼、最急、最怨问题，省公安厅再次横向对标全国、纵向对内挖潜，推出的30项新举措共涉及6个公安业务管理职能，其中，治安管理23项、交通管理3项，还涉及单位内部管理、保安管理、网络安全管理以及执法公开。

新增5项“一次不用跑”政务服务，包括开通身份证网上办理、开通居住证网上办理，保安服务公司设立许可、保安服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审核、设立保安培训单位审批，这些已实现全程网办。

新增5项“即办”政务服务，如新生婴儿出生落户等29项户口申报事项，办理时限由原来的两个工作日缩短为即时办理。

(下转第四版)



携手北京理工大学等高校院所，推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阜新发力智能制造为转型赋能

本报讯 记者侯悦林报道 12月3日，由北京理工大学院士和专家等组成的高规格考察团到阜新市调研智能无人产业发展，并发布了无人系统创新中心(辽宁)相关规划的内容。今年以来，阜新市精心培育科创平台，打通“政产学研用”全链条，各路英才纷至沓来，智能制造、赛车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快速增长，形成创新赋能高质量发展格局。

去年，北京理工大学等6所高校在海州智能无人系统产业基地建设

综合研发和实训平台。此后，市校合作不断深入。按照规划，北京理工大学将发挥人才优势、技术优势、科研优势和信息优势，在阜新市建设由院士引领的研究平台，引入国内外国际大型赛事和展示活动，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创新型企业，吸引和促成一批产业链企业落地，打造国内一流的具有智能无人概念的科研生产一体化园区和城市名片。届时，无人系统创新中心(辽宁)将为海州智能无人系统产业基地和阜新百年赛道城提供强大的科技及人才支撑，形成赛车竞逐、无人机飞翔的生动场景。

今年以来，阜新市坚持以创新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科技、制度和产业创新，做好改造升级“老字号”、深度开发“原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三篇大文章，推动高端装备、绿色食品、新型能源、精细化工四个优势产业优化升级，推动氢能源、无人机、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与此同时，阜新市还举办首届“阜新英才”发布典礼，评选出23名阜新英才；发布人才新政以及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等；引进远景风机、正大集团、双汇集团等一批全产业链项目，柔性引进包括中国工程院院士陈温福在内的第一批高层次人才。

阜新市积极推动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的创新动能。11月30日，在“2020年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名单”中，阜新市有6家瞪羚企业、29家雏鹰企业入选。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增至72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注册156家，转移转化科技成果158项。

相关新闻详见三版▶

本报推出理论文章

优化营商环境 在打通堵点上求实效

详见五版▶

五年来，全省高新技术企业快速增长，拥有专利成倍增加
创新中坚力量 引领高效

本报记者
孔爱群

走过“十三五”开启新征程

从2012年自筹资金成立只有几人的公司，到2017年成长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到今年“逆势飘红”，销售额直逼1个亿。起步于小平房的辽宁博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成长背后，是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支撑。

用于污水处理的射流曝气器、厌氧反应器、脱硫氧化器……这家生长于辽阳，从事环保设备、药剂和环保技术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企业，目前已有多13大类、上百种产品，拥有专利35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20项，一些产品不仅出口国外，还实现了进口替代。

五年间，我省新增类似高新技术企业3000多家。“十三五”期间，省委、省政府深入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谋划，加大科研攻关力度，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快吸引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集中力量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快速增长，规模不断壮大。

统计数据显示，五年前，我省高新技术企业仅1539家，2020年已突破6000家，年均复合增长率超31%，在全国31个省(区、市)排名由第17位上升至第13位；营业收入占全省GDP比重由14.5%提高到39.9%；拥有发明专利数量由2015年的8003件跃升至2019年的18253件；出口创汇能力年均增幅达66.6%……

高新技术企业的茁壮成长，源于我省自上而下的制度创新与服务支持，源于全面培育与精准施策的结合，企业创新活力得以充分迸发。

五年来，为规范全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我省相继出台了《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倍增计划”实施方案》《辽宁省民营科技企业梯度培育工程实施方案》等文件，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和认定。构建了“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独角兽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完善了“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科技创新创业孵化链条。通过组织企业创新实力评价、“科技企业服务云培训”、创新创业大赛等，为企业精准匹配创新资源；以高新区为主要载体，加大科技、金融、人才支持力度，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攻克关键核心技术。

有了路线，还需“导航”。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政策性强，省科技厅会同省税务局、常年组织专人下沉到全省各市、县区，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引导企业创新发展。“十三五”期间，每年组织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培训会20余次，培育企业2000余家，培训人员5000余人次。今年，我省优化科技企业服务方式，实行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不见面、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网上办、策划组织“科技企业服务云培训”系列活动。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科技企业税收优惠、科创板培育、科技保险担保等方面，为科技企业提供全方位培训服务。

(下转第二版)

辽阳列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本报讯 记者刘佳 郑有胜报

道 12月7日，国务院发布公告，正式批复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将辽阳市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申报，同意将辽阳市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这是继沈阳市之后，我省第二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国务院关于同意辽阳市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批复中指出，辽阳市历史悠久，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特色鲜明，文化遗存丰富多样，城市发展脉络清晰，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遗产价值。

据悉，辽阳文物古迹非常丰富，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705处，包括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7处、省级15处，其中，汉魏壁画与北京故宫、八达岭长城同时列为第一批国保单位。2015年

辽阳启动了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并坚持“创城促振兴，创建惠民生”，围绕保护东京城、东京陵、燕州城、白塔、江官屯窑址等历史遗存，采取了一系列保护和传承措施，取得了显著成就。

此外，我省还有大连市、抚顺市、朝阳市、兴城市、北镇市、桓仁满族自治县等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今年，我省又启动了大连市、朝阳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

葫芦岛组建专班 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

本报讯 记者翟新群报道 12月

4日，葫芦岛市成立改造升级“老字号”、深度开发“原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3个工作专班，做好“三篇大文章”作为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9·28”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精神的发力点，作为葫芦岛转型升级的突破口，强力推动各项结构调整措施落实落细。

葫芦岛市将做好“三篇大文章”作为全市转型之基、振兴之本，列入“十四五”规划重点、创新机制，打破部门、产业、领域界限，迅速组建改造升级“老字号”、深度开发“原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3个结构调整工作专班。

专班专人专管，责任到人，实行组长负责制。3个专班均由市级领导任组长、副组长，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或分管副职任成员，专班工作由组长统一指挥调配。专班配备专门力量，每个专班均抽调相关部门业务骨干20名，统一领导、集中办公，明确目标和完成时限，确保做好“三篇大文章”。

着眼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葫

芦岛市将打造高质量项目群，谋划实施一批智造和技改项目，为装备制造、金属冶金等“老字号”赋能增效；谋划实施一批产业链上下游项目，推动石化等“原字号”向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发展；谋划实施一批数字经济、高端服务业项目，尽快形成“新字号”产业集群，做大做强精细化、装备制造、军民融合、清洁能源、新型材料、泳装服饰等百亿级产业集群，用高质量产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压实责任，葫芦岛市新成立的3个工作专班坚持党政齐抓、上下衔接、市县贯通。各县(市)区均对应成立专班，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对全市一、二、三产业中的“老字号”“原字号”“新字号”进行全面普查，梳理分类，建立台账，一对一拿出工作方案。为确保实效，葫芦岛市委、市政府还将“三篇大文章”落实情况作为专项督查重点，主要领导和牵头市领导将定期调度指挥、明察暗访、跟踪问效，以做好“三篇大文章”的新成效推动葫芦岛市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报推出理论文章

优化营商环境 在打通堵点上求实效

详见五版▶